

疏影文丛

邹海岗 王俊英 主编

牛汉 著

中国华侨出版社

牛汉

萤火集



(京)新登字 190 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疏影文丛/邹海岗,王俊英主编. —北京:中国华侨出版社,1994. 9

ISBN 7—80074—662—3

I 疏… II. ①邹… ②王… III. ①散文—中国—当代—选集②随笔—中国—当代—选集 IV. I 26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94)第 11753 号

萤火集

(疏影文丛)

邹海岗,王俊英 主编

牛汉 著

中国华侨出版社出版

北京朝内大街 130 号

(邮政编码:100010)

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经销

北京北方印刷厂印刷

ISBN 7—80074—662—3/I·272

*

1994 年 9 月第 1 版 32 开

1994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字数 155 千字

印数 1—5000 册 7.25 印张

定价:9.80 元

序

我一向认为，生命能不断地获得超脱与上升，是与再生有着同等重大的意义。而写诗的人，又是最能体会到这种生命感的。我写起散文，并不是带有随意性的改变一下文体，它几乎是一次生命的再生。

录自《散文这个鬼》

牛汉

1994年6月

目 录

散文这个鬼·····	(1)
含羞草的冤屈·····	(4)
毕加索最后的自画像·····	(8)
我与石头的情谊·····	(11)
浅谈飘逸	
——以诗人蔡其矫为证·····	(16)
谈爱情诗·····	(19)
孤岛·····	(23)
对钟声的思念·····	(26)
眼神·····	(29)
童心·····	(31)
最初的记忆·····	(34)
祖母的忧伤·····	(37)
小张老师·····	(42)
一窠八哥的谜·····	(47)
小栽根儿和我·····	(51)
扫雪人儿·····	(54)
我吃过几万只蚂蚁·····	(57)
去摘金针菜的路上·····	(60)
少年与萤火虫·····	(66)

父亲,树林和鸟.....	(67)
盲人和灯和诗	(69)
大海和蝴蝶	(71)
种子	(73)
小孩和大河	(74)
美丽而有力的祈祷	(75)
落叶	(76)
命运的困惑	(77)
并非虚幻的风景	(78)
戈壁草	(79)
以心灵关心心灵	
——忆雪峰和吕荧的最后一段友情	(80)
重逢第一篇:路翎.....	(84)
重逢第二篇:胡风.....	(91)
对胡风先生形象的一些理解.....	(102)
荆棘与血液	
——谈绿原的诗.....	(105)
一个钟情的人.....	(112)
无题谈	
——涉及丁玲的散文《彭德怀速写》.....	(119)
一个不相信死的人	
——忆与肖军最后一次见面.....	(124)
不要把“爱”只当作形容词	
——艾青访谈小记.....	(127)
孟超谈陈伯达的《不几日记》	
——干校杂忆之一.....	(129)
我是怎样写《鄂尔多斯草原》的.....	(131)

我与华南虎·····	(137)
一首诗的故乡·····	
早熟的枣子·····	
我的梦游症和梦游诗·····	
关于“弧”的玄想·····	
《三危山下一片梦境》的附语·····	(156)
《徐志摩选集》序·····	(158)
序张洪波诗集《独旅》	
——序陈绍陟诗集《生命的痛处》·····	(163)
耸立的山韵·····	(167)
序《生命之旅》·····	(175)
对人生的感悟和礼赞	
——序云逢鹤诗选集《人·鬼·神》·····	(180)
与吕剑的通信·····	(184)
关于文字与创作关系的通信·····	(187)
任何主义都与你无关	
——致姚振函的信谈《感觉的平原》·····	(193)
说《犁青山水》·····	(197)
沙漠·····	(199)
我又回到北方·····	(204)
回顾和思考·····	(209)

散文这个鬼

先不想解释这个古怪的篇名。鬼是什么，本来就很难说清楚，跟散文结婚，更加玄奥了。

从小到大，我被“鬼迷心窍”（童年时，祖母讥笑我的话）不知有多少回。上小学那几年，莫名其妙地迷上了捏弄泥塑的手艺。抗日战争爆发后，流亡到苍凉寂闷的陇山深处（李白的故里），又莫名其妙地迷上了诗，还有画。世上有不少迷人心窍的鬼，我不幸而又有幸地碰上了许多个。回想起来，被鬼蛊惑入迷的时候，人多半活得异常困苦，而搭救我的正是这些鬼。近三五年来，人已进入衰年，我居然又一次被鬼迷了心窍，还是有点莫名其妙。这次遇到的鬼更鬼，几乎使我有“死必归土”迈向人生彼岸的那种肃穆而浑脱的感觉。说得具体点，这几年，只要跟“散”沾点边的，不论是有关情或境的，还是人和事的，如散人，散木，散生，散心，散魂，散声（丝类乐器，弹之而不按弦），散曲，散场等等，都令我痴迷而神往不已。在我的心目中，这些姓散的繁衍不绝的族类，无不是一处处深远而美妙的境域。它们在天地之

间，散得无边无际，无形远迹。如天空一朵朵的浮云，地上一棵棵的草芥，心灵中的一个个幻梦，血液中磷光闪闪的理想或复仇的意念，谁也不知道它们最后散灭或又凝聚到了哪里？近几年我写起了散文，就是被这个貌似平凡实则神奇莫测的“散”字所魅惑。生命从紧缩中松解，如岩石化为气流。唉，读了几十年的书，真正识得这个“散”字，不过是几年前的事。但是，一旦认得了它，被它所魅惑，就顿然觉得，它不是一个简单的汉字，而是另一个世界的精神图腾。发现了这点奥秘，无异于捉到了一个无形无迹的鬼。其实，并非我捉到了它，而是它捉到了我。我快活好久，并且把这点快活告诉了不少朋友。有一个远方的朋友，深思熟虑地对我说，我的这个心态变化或变异，只不过是人类历史大变异中一粒微小尘埃的骚动而已。我真没有悟得如此的深透。人活到这一大把年纪，才终于相信了荣格说的一些道理。荣格说，“老年类似童年”，又进一步论证了童年和老年的区别。童年和老年，人往往沉溺在无意识之中。而老年人却不断地思考着“来生”，并且产生出生命上升的意欲。这个“来生”不是什么宗教轮回，而是一个人经历了种种遭遇，获得了智慧的体验和感悟，使老年如童年生发出生命的魅力与活力，而老年比金色的童年还要辉煌。我是个活人，离死还有一段不长的距离，但我却真的有进入“来生”的某种体验和快活。这也就是散文所以能使我的生命获得了喜出望外的超脱与上升的力量的根由。我一向认为，生命能不断地获得超脱与上升，是与再生有着同等重大的意义。而写诗的人，又是最能体会到这种生命感的。我写起散文，并不是带有随意性的改变一下文体，它几乎是一次生命的再生。也许有人说，这话说的太夸大，但我不这么看。我执迷不悟。不论写诗，还是写散文，在我都是一种真实的生命体验与发现。而属于散文的天地，又是

多么地广阔啊！它唤起了我全生命地去投入其中的激情。说来又很奇怪，散文写久了，又抑止不住内心的冲动，想写诗；想写的这些诗，与写散文之前的那些诗似乎很不相同，是另一类新的诗。几十年来，人总是被安置在固定的格局里，活得极其简单而明确，可以在“人格面具”（荣格语）下物质地度过一生。感谢散文这个鬼，是它诱引我，摘下了沉重的“人格面具”，走出那些四合院般的格局，去接触到许多陌生的境界。于是，我成为一个再生的人。不是什么来世，也不需要什么来世。以上这些，就是我近年来的生命状态和心灵的变化情况。是的，我活得散，写的散，几乎没有什么旋律，全是散的。好自在，好快活！

含羞草的冤屈

必须先说明白，这篇文章，不是童话或寓言，也不是借题发挥的杂感，是根据我的一次经历写的。其中有一些玄想，也许超越了物质世界，现成的语言难以规范它的不定型的内涵，只能如实地记下当时的感悟。

十年前，正值亚热带火辣辣的夏季，我有过一回海南岛之行。我忘情地徜徉于五指山下，无意中闯入了一大片（事后估计面积有一平方里）野生的含羞草。本来是想越过它到远远望见的一条溪流去冲冲凉，万万没有料到竟侵入了一个属于圣洁生命的世界。事后人们对我说，我践踏了含羞草。由于受生物学命名的影响，我一向莫名其妙地把含羞草归入生物界的女性类。因此，冒犯了含羞草使我真正羞愧得无地自容。我一生不能原谅自己。

当时，在我的面前展现出一色茸茸的青草地，它的袒露而静穆的、非人间的气度，一下子将我镇住。我感到它似乎不仅只是一片葱郁的草野，而是我求索多年的幻梦中的境界。我禁不住地朝它狂奔地奔去，恨不得立即匍匐在

它神秘的胸怀之中。而那条在远远的前面用明亮的眼瞳召引人的溪流，我已完全忘在脑后。当我踏上这陌生的境界的第一步的刹那间，觉得脚下有异常的动感，近于蠕动或震颤。“这草地会动！”我几乎喊叫起来，身子不由自主地晃悠着，像是触及到什么动物的有弹性的肌肤。为了不致使躯体和心灵失去平衡，我本能地仰面躺了下来，并且舒适地把四肢伸展开。我高声地叹了口气，甚至想唱一支山歌。但是我的沉重的头颅、肩背、腰身，以及体内的所有器官，有着微微向下沉落的感触，我顿时惶恐不安，正如科学哲学家波普尔说的，想摆脱对未知事物的恐惧，我想立即站起来，当时以为站着比躺着要安全。可是挣扎几回都未成功。草并不高，脚底却踏不到实处。这种异常的感触，我曾经历过一回，那还是70年代初，深夜从向阳湖的草丛中走着，陷入一片隐秘的沼泽地，几乎送了命。遇到这类危难，只能猛跑，一站定人就陷落下去。我终于从含羞草不平静的胸怀里站立起来，我头脑发懵，不是朝外趑趄，而是着了魔似地向含羞草的腹地跑去，跑了很远，仍没有摆脱掉脚下的沉落感。偶尔回过头望望，在我刚走过的梦境般的草地上，赫然地出现一个个洞穴似的踪迹，有如凹印上去的，再往前看，我躺过的地方，深深地还躺着一个大大的人形，仿佛我将自己的躯壳留在那里。确切地说，它是我的生命的轮廓。我居然有那么庞大！我恍惚沉迷在梦游中。几十年来，我一直患有顽固性梦游症，我下意识地感到可能又犯病了。我在含羞草的领域一定奔跑了很久很久。

当地一个牧童把我喊叫了出来。他指着面前的被我践踏得千疮百孔的草地说：“这地方不好随便进去，连牛都不肯进去。”他的口气十分严肃，他又解释道：“牛低头想吃它，用舌头什么也卷不上来，草叶从牛的嘴边鬼一样溜了！”难怪附近的旷野上

只有这一大片草地既平坦又丰美，像神圣不可侵犯的国土。

我的脚踪，我的人形，过了几个钟头仍烙印般地呈现在含羞草的肌肤上。我羞愧地垂下头，我的罪恶的踪迹对这一片圣洁的草地的分割有多么地深重啊！草叶的眼睑仍闭合着，不愿意看见我这个丑陋的粗人，嫩绿的草茎仍朝直坚韧地弯曲着，忍受着我给予它的伤痛。我羞愧得抬不起头。

含羞草在风险丛生的大自然界，抗争命运的坚毅不屈的精神，令我无比的钦佩。含羞草哪里会在侵犯者的面前现出丝毫的含羞的表情？“含羞”是人文世界的语言，跟认定的含羞草毫无干系！含羞草的历史是悲壮的，它的生命是智慧而不容侮辱的。

那一年我对含羞草（姑且沿用这个名字）作了深入的思考，想写一首诗献给它，终未完成。我的自然知识有限，上中学时生物老师说，含羞草为什么会“含羞”？因为它的叶片一旦受到外界的侵扰，叶脉中流动的水份就会回流到茎部，叶片因失水而萎缩地闭合起来，是含羞草生存的本能。这说法是否合理我无法判断。不久前我的外孙女对我解释过含羞草的奥秘，我觉得也有道理，可以补充上面的说法。她说，含羞草本是热带植物，热带多雨，亿万年来，这种平凡的草类由于经常遭到暴雨的袭击，叶片被击打得残缺不全，影响了它的生存。经过无数万次教训后，产生了对暴风雨抗争的本能，叶片的闭合成为它生存的本能了。动物有条件反射的本能，植物似乎也有，我相信。

现在，回到我写这篇文字的初衷，我是怀着愧疚的心情而为含羞草辩诬的。“含羞草”这个名字固然美妙，而且使侵犯者的罪过不但得到解脱，而且还可从弱者的苦痛之中得到意外的美感，这是多么荒谬的事情！

经科学家的证实，含羞草并不含羞，为什么不能为它更换一个符合它本性的名字？我真不理解。

毕加索最后的自画像

1972年6月30日，毕加索逝世的前9个月，画了一张自画像，这也是他一生最后的一张画。我最近才在美国阿莲娜·S·哈芬顿著的毕加索传记《创造者与毁灭者》一书中看到了这张画。我被他那充满了恐怖与绝望的圆睁睁的眼睛所震呆，几乎不敢看第二眼；瞳孔是两个黑的洞穴，他的灵魂即将从这里出窍。凡高也画过不少自画像，直到最后的一幅，仍然是圣徒的赤忱面孔，而毕加索这幅最后的自画像，却是可怕的巫师或魔怪的慑服人间善男信女的面具，酷似神秘宗教的法器。

晚年的毕加索活得孤独，说自己过的是“囚徒的生活”，他从窗口茫然地望着动荡而充满幻象的世界。毕加索一生的艺术创作从来没有固定不变的风格，充分表现了本世纪现实的四分五裂变幻莫测的本质的动态。他渴望在追求中不断地发现新的艺术的边界，直至到达一个他心灵中的幻象般的终极。他的强旺的生命充满了咄咄逼人的自信和征服者的骄傲。生命临到了最后时刻，知道自己永远达不到这个终

极，他才感到了绝望和恐怖。他的绝望是一个创造者的绝望，恐怖是不朽的天才面临死亡的恐怖。也许正是由于这种充满了迷惘，冲突，动荡与幻灭的漫长的悲剧的一生，才得以显示出他非凡的个性与才华，并且能真实地从历史肌体和内脏中记录和提取本世纪的全景式的图像。

惠特曼晚年的心境与毕加索有相似之处，他一生痴迷地想要到达一个最遥远的海与岸结合点。他没有能到达，只远远地望见了那个幻象似的远景。但他追求的梦并未破灭。直到生命最后几年，惠特曼的心灵都是很清醒和宁静的，像一条入海前的河流，缓缓地流向即将使自己消失的大洋。毕加索却充满了绝望和仇恨（从他最后的眼瞳感到了只能是仇恨的那个东西，我无力真正的理解它），他那双圆睁的凝滞的眼睛，就象一艘巨轮沉没时水手疯狂而绝望的神情，不是祝福永恒的世界，而是恨不得世界跟他一块永远的沉没。这才是毕加索。

无可置疑，毕加索是本世纪艺坛的一个伟大的难以理解的天才和魔怪，可以说是独一无二的奇迹。有人说他的艺术的根本特色就是让人震惊，他的全部创作成就所形成的强烈的动荡和裂变，以及前冲的力量，使世界艺术天地出现了深深的裂痕，并从裂痕中感到新生的陌生的艺术在显现。他的一生有大的毁灭，也有大的创造，而毁灭首先从他的自身开始。毕加索并不会沉没，世界也不会随他而沉没。末日往往是一个新纪元的开始。

毕加索活到 92 岁，死前两年还充满激情地创作了最后的 165 幅蚀刻铜版画。直到临终前不久，创作的冲动仍未衰减。弥留之际，他仍念叨着他的挚友诗人阿波列内尔。几分钟后，心脏停止了跳动。

我平生结识了不少作者和诗人，他们取得各自的成就，但

年龄不过六七十岁的光景，便巴望能平平顺顺度过晚年，墙上挂起了“难得糊涂”的座右铭，逐渐木化的面孔上绝对看不到91岁的毕加索那双充满绝望和憎恨的具有生命感的眼睛。传记作者说，这幅画在纸上的面具本来一直是卷起的，直至毕加索感到生命快结束时才戴起来。画家的亲友们认为这幅最后的自画像太痛苦，最好永远收卷起来。我却以为万万不可卷藏搁置起来，首先违背了画家的本意，同时当今世界决不能失去这双逼人惊醒和惊恐的可敬的眼睛。这最后的自画像是毕加索留给世界的面孔，多看几眼之后，就能从他的眼神里看到深深潜藏着强烈的希望，他不甘心离开世界，他的艺术创造活动还远没有结束。他渴望永生。他已经获得永生。

啊，诗人，你敢于写出毕加索眼睛里的那种绝望和憎恨吗？你敢于写一首比绝望和憎恨更强烈更庄严的希望之歌吗？

在毕加索最后的自画像前，我终于抬起了头，不再惧怕他的眼神。我要进入他的瞳孔黑的洞穴，去探寻他生命内部的奥秘。

我与石头的情谊

生人走进我的陋室，首先看到的是书，真不老少。坐定了，举目扫视一圈儿，立即又会发现在案头和书橱里，有许多大大小小奇形怪状的石头，被供在很显眼的地方。书，石头，再加上我，就大体上形成了我的生存境况。这则小文主要说的是石头，我不说，深沉到极点的石头自己不会说。它们有的如北京城旧王府门口的石狮子，雄踞在《托尔斯泰文集》和《鲁迅全集》的前面。有的如大山一般耸立，紧紧靠着梵高的自画像；令人惊异的是，石头粗犷的纹路竟然与梵高的笔触非常的相似，二者仿佛有着某种血缘。有一块石头，还用精致的木盘托着。但仔细端详一番过后，在这么多的石头之中，却找不到一块配称作工艺品的，从形态到色泽全是些未经洗磨打光的天然石，通体裸露着不驯的野性。有的你去摸摸，会扎疼手。来访我的人之中（大半是写诗的）有几位望望石头，又望望我，困惑不解，问：“为什么如此尊重这些石头？”我笑笑不作回答，生怕越解释越使人感到玄乎，我已经有过两回教训了。但